

# 物質安全資料表

## 一、物品與廠商資料

物品名稱：防銹油 RS-150
供應商名稱：亞太城化工有限公司 地址：台中市龍井區沙田路四段 544 號
聯絡電話/傳真電話：886-4-26396662，傳真:FAX：886-4-26301195

## 二、危害辨識資料

物品危害分類：易燃液體第 3 級、皮膚/刺激皮膚物質第 2 級、吸入性危害物質第 1 級。

標示內容：



1. 象徵符號：火焰、驚嘆號、。

2. 警示語：危險

3. 危害警告訊息：

(1) 易燃液體和蒸氣。(2) 造成皮膚刺激。(3) 如果吞食並進入呼吸道可能致命。

4. 危害防範措施：

(1) 遠離引燃品－嚴禁煙火。

(2) 避免吸入氣體/蒸氣/煙氣/霧氣，並注意是否有火災爆炸之虞。

(3) 視現場情況需要，戴耐化學品安全護目鏡、戴防有機溶劑口罩。

(4) 衣服一經污染立即脫掉、不得誘導嘔吐。

## 三、成分辨識資料

中英文名稱：防銹油 RS-150
混合物: 防銹添加劑 10-40%
碳氫溶劑 50-70 %
技術配方 10-30%

## 四、急救措施

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：

- 吸入：當能夠安全進入災區時，將人員從暴露區移到新鮮空氣處。若需要，用一袋狀閥門口罩（bag valve mask）或相同設備，以實施人工呼吸。保持身體溫暖及靜止休息。立刻送醫治療。
- 皮膚接觸：立即將受污染的衣服、首飾、手錶等裝飾品及鞋子脫掉。用肥皂或中性清潔劑清洗感染處，並且用大量水沖洗直至沒有化學品殘留（至少 15 ~ 20 分鐘）。若需要，送醫治療。
- 眼睛接觸：將中毒者移開污染區，在水龍頭或洗眼器下大量沖洗眼睛十五分鐘以上，並將上下眼皮翻開慢慢轉動眼睛，直至沒有化學品殘留。如果疼痛持續

<p>則送至眼科醫生處進一步治療。</p> <p>• 食入：同時急電給予醫療上之建議。不要使意志不清人員嘔吐或喝飲料。當嘔吐發生時，保持頭部低於臀部。若人員意志不清醒，使頭部轉向一邊。</p>
<p>對急救人員之防護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戴防護衣服以免接觸污染物。</li> <li>2.戴化學安全護目鏡。</li> </ol>
<p>對醫師之提示：對於吸入考慮給予氧氣處理。對於吞食考慮給予胃部灌洗。</p>

## 五、滅火措施

<p>適用滅火劑：火災用乾粉、二氧化碳、泡沫及水霧。</p> <p>大型火災：用泡沫或大量微細水霧。</p>
<p>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：</p> <p>中度之火災危害。蒸氣／空氣混合物高於閃火點容易爆炸。蒸氣比空氣重。</p> <p>蒸氣或氣體可在火源之遠處，立即著火燃燒及回火。</p>
<p>特殊滅火程序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隔離外洩區所有的火源。如果沒有發生危險的可能，進入災區儘量移除儲存容器。用水霧冷卻災區附近之容器以防壓力爆炸，直至火撲滅。注意噴水時，站在遠離儲槽的盡頭。</li> <li>2.貨物或儲存區火災：利用自動噴水設備或水槍，以水霧冷卻容器，直至火熄滅。若不可能如此做的話，則採取下列預防措施：疏導不必要的人員離開，隔離災區及禁止閒進入。讓火燃燒。在安全排氣設備運轉聲音增大時或由於火災使儲槽有任何變色時，立刻撤退。</li> </ol> <p>大容器、火車或槽車著火：騰空半徑：800 公尺（1/2 哩）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3.不要用高壓水柱噴灑洩漏油料。避免吸入燃燒生成之氣體。</li> </ol>
<p>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消防人員須穿戴防護具及空氣呼吸器，站在上風處救火。</li> <li>2.若未攜帶適當防護裝置或個人自攜式呼吸設備，不得進入密閉之空間。</li> </ol>

## 六、洩漏處理方法

<p>個人應注意事項：避免熱、火焰、火花、及其他著火物質。</p>
<p>環境注意事項：</p> <p>若沒有危險時，停止液體之洩漏，移除火源。用水霧降低蒸氣量。使非工作人員儘速離開，隔離危害區域及禁止閒人進入。進入密閉空間之前，需先充份通風。查閱有關暴露控制／個人防護之預防措施，進一步預防包括對空氣等之污染。</p>
<p>清理方法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小量之洩漏：用沙粒或其他非易燃物料吸收物質。將洩漏油料收集在適當之容器內。</li> <li>2.大量之溢漏：築堤防作為以後之處置。</li> </ol>

如可行時，移除受污染之土壤。對於大量溢漏之處置，依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」及相關規定之程序處理。

## 七、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

處置：蒸氣可由呼吸進入肺部，切勿接觸眼睛、皮膚、或衣物等。切勿吸入蒸氣、油霧、油煙或塵埃等。穿著保護之設備或外套如下節“暴露預防措施”所述，操作後盡量清洗乾淨。遭污染之衣物再使用前，必須清洗乾淨。使用或儲存本物質，切勿靠近火焰、火花、或高熱表面及必須在通風良好之地方。

儲存：

- 1.與不相容之物質分開。
- 2.儲槽及作業場所要嚴禁煙火並避免用可能跳火花之器具。
- 3.罐裝或卸放中，嚴禁開啓車輛電源、檢查電路、修護、洗刷車身或移動。
- 4.儲存於陰涼、乾燥及通風良好之處。
- 5.保護容器勿受撞擊或損壞；遠離易燃物。
- 6.貯存於合格之安全容器內。
- 7.限量儲存，不使用時容器應加蓋並保持緊密。
- 8.將仍含有危害性蒸氣或液體之容器騰空。
- 9.必須接地以防靜電發生。
- 10.依據最新版「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」行事。

## 八、暴露預防措施

工程控制：提供局部排氣通風系統。通風設備應該具有防爆措施。確保低於建議之暴露範圍。

控制參數：

危害物質成分	八小時日時量 平均容許濃度 TWA	短時間時量 平均容許濃度 STEL	最高容許濃度 CEILING	生物指標
防銹添加劑	—	—	—	—
碳氫石油溶劑)	20 mg/m <sup>3</sup>	50 mg/m <sup>3</sup>	—	—

個人防護設備：

- 呼吸防護：時常使用或大量暴露的情況下，需要呼吸防護設備。呼吸防護設備依照最小到最大之次序分級。使用前，請注意警告訊息。任何具有機蒸氣濾罐的化學口罩。任何具有機蒸氣濾罐與全面罩的化學口罩。任何具有機蒸氣濾罐與全面罩空氣純化呼吸器。未知濃度或立即生命危險：任何全面罩的自攜式空氣呼吸設備。任何正壓式全面罩空氣供應呼吸器。
- 手部防護：戴適當的防化學品手套。
- 眼睛防護：戴防濺化學安全護目鏡。在緊鄰工作區域提供緊急洗眼設備。
- 皮膚及身體防護：穿適當的防化學品的衣服。

衛生措施：

1.檢查安全護目鏡、耐化學品手套及衣服、呼吸防護器具等是否破損。
2.工作完了要換掉並清洗工作服，並告知清洗人員污染物之危害性。並常將手臉用肥皂和清水洗乾淨。
3.多攝食含維生素及礦物質之營養物品、定期作健康檢查。
4.少吸煙及喝酒、多運動。

### 九、物理及化學性質

物理狀態：液體	形狀：黃褐色透明油液
顏色：黃褐色	氣味：輕微石油味道
pH 值：中性	沸點/沸點範圍：160~215°C
分解溫度：無資料	閃火點：>190°C (125.6°F) 測試方法：開杯
自燃溫度：298°C	爆炸界限：下限(LFL)： 上限(UFL)：
蒸氣壓：2 mmHg @ 20°C	蒸氣密度 (Air=1)：>1.0
密度：0.87-0.89 (比重)	溶解度：不溶解於水

### 十、安定性及反應性

安定性：常溫常壓下穩定。
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：不會發生聚合反應。
應避免之狀況：避免熱、火焰、火花及其他燃燒物質。若曝露於熱源，容器會破裂或爆炸。遠離水源及下水道。有害氣體會累積在密閉空間。
危害分解物：防銹添加劑,乾洗油,基礎油,錠子油

### 十一、毒性資料

急毒性：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食入：會引起反胃、嘔吐、腹部絞痛、腹瀉且可能中樞神經系統抑制的症狀。在食入期間甚至小量的吸入或嘔吐會導致嚴重肺部刺激，而帶有咳嗽、反胃、呼吸困難、肺部浮腫、肺炎與死亡。</li> <li>• 吸入：蒸氣或油霧會引起呼吸道刺激。人類曝露會導致立即咳嗽、呼吸困難、發紺且一小時的無知覺。持續聞柴油 37 天，則帶有痰的大量咳嗽。高濃度，另外也會引起中樞神經系統興奮隨後受抑制，其症狀可能為：運動失調、迷惑、頭痛、頭昏眼花、厭食、反胃、嘔吐、虛弱、精神錯亂、昏迷。</li> <li>• 皮膚接觸：會引起痛苦、紅色與刺激。</li> <li>• 眼睛接觸：液體或蒸氣會引起輕微刺激。</li> </ul>
局部效應：對於吸入、皮膚會產生刺激性。
致敏感性：無此資料。
慢毒性或長期毒性：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食入：沒有有效資料。</li> </ul>

- 吸入：長期或重複的曝露會引起刺激。有人曝露於卡車排放的柴油蒸氣中的到腎臟毒性效應。
- 皮膚接觸：重複或長期與液體接觸會引起皮膚脫脂且乾燥，導致嚴重的刺激與皮膚炎。
- 眼睛接觸：重複或長期曝露會引起刺激。

特殊效應：目標器官：中樞神經系統。

## 十二、生態資料

可能之環境影響／環境流佈：無此有效資料。

## 十三、廢棄處置方法

廢棄處置方法：

- 1.將受污染之物質裝入可丟棄之容器，其丟棄方式依法規要求辦理，但需連絡地方環保單位認可此物質之清除。
- 2.依據最新版「廢棄物清理法」及其他相關環保法規處置。
- 3.若可能，設法將廢棄品回收再利用。
- 4.可參考美國法規 EPA 40 CFR 262，有害廢棄物號碼：D001。

## 十四、運送資料

運送規定：

- 1.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。
- 2.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。
- 3.台灣鐵路局危險品裝卸運輸實施細則。

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：無此有效資料。

## 十五、法規資料

適用法規：

- 1.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。
- 2.危險物及有害物通識規則。
- 3.有機溶劑中毒預防規則。
- 4.勞工作業環境空氣中有害物質容許濃度標準。
- 5.道路交通安全規則。
- 6.廢棄物清理法。
- 7.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
- 8.道路運輸危險性物品管理規定。
- 9.空氣污染防制法。
- 10.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。

## 十六、其他資料

參考文獻	1. OHS 07090 2.勞工作業環境空氣中有害物容許濃度標準
製表日期	中華民國 101 年 03 月 02 日

本文為收集目前最新相關資料編寫而成，其內容僅適用於本產品。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，自行負責判斷其可用性，本公司不負任何責任。